

##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管理办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二〇一七年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管理办法〉的议案》，该会计政策修订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会计政策修订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修订情况概述

#### （一）、会计政策修订日期：

2017年4月1日。

#### （二）、会计政策修订的原因：

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往来款一般无发生坏账的风险，在合并时需予以已抵消。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将应收款项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项目增加“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往来款”，其他原有的会计政策未做变更。

#### （三）、修订的具体内容：

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加强资产减值准备的管理，公司拟对原有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管理办法》中，与坏账准备项目有关的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进行修订，其他原有的会计政策未做变更。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 1、原条款：

第十条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确认、计量和转回

应收款项的债务人出现第七条第（一）、（二）、（三）、（四）款情形时，应确认发生减值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员工备用金、押金、各类保证金、

应收政府款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除此以外的应收款项按账面价值分为重大资产及非重大资产，采用不同的计提办法。

## 2、修订后的条款：

### 第十条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确认、计量和转回

应收款项的债务人出现第七条第（一）、（二）、（三）、（四）款情形时，应确认发生减值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员工备用金、押金、各类保证金、应收政府款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之间往来款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除此以外的应收款项按账面价值分为重大资产及非重大资产，采用不同的计提办法。

## 二、本次会计政策修订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的修订只是对资产减值准备现行会计政策进行补充完善，不会影响本公司现行的其他各项会计政策，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无影响。截止2017年3月31日，母公司计提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为20422万元，因变更会计政策，冲回母公司资产减值准备20422万元。会计政策变更前后母公司2017年4月30日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变更前（预计数）	变更后（预计数）
2017年1-4月净利润	-724.69	19,698.18
未分配利润	-18,955.20	1,467.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3,238.95	343,661.82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修订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修订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修订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修订。

## 四、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修订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本次会计政策修订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3、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修订。

##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修订有利于加强资产减值准备的管理和准确计量，能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修订。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〇一七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